

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告公告

2020036号

呼兰区建设路街道永兴村:

根据哈尔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, 预征收呼兰区建设路街道永兴村集体土地 3.0325 公顷, 面积以实测为准, 作为呼兰区大江国际项目用地。

一、用地位置: 详见附图。

二、征地所涉及的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黑龙江省土地管理条例》和《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哈尔滨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公告》(哈政发法字〔2015〕20号)等有关规定执行。

三、本公告发布后, 由属地政府组织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等相关工作。

四、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, 被征地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改变地类现状擅自在拟征收土地上抢种、抢栽农作物、树木、经济作物或者抢建建筑物、构筑物等附着物, 否则, 不予补偿。

五、根据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第二十一条规定,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可提出听证申请, 逾期未提出申请的, 视为放弃听证。

六、本公告有需咨询的问题, 请与呼兰区集体土地征收部门联系。



2020年9月24日